

■张秀玲

三个多月前，瑞安山村“新闻黑板报”爷爷娄美新走了。上世纪九十年代初，他在家门口砌了一块小黑板，几十年来，坚持不懈日更重要新闻。动容于老人的善举，那小黑板上的粉笔字犹如春风吹开了桃花梨花杏花，蛰伏在我心中的黑板报情结也复苏了。

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乡村教室，地面坑坑洼洼，凳桌残缺不齐，窗户像始孩童豁了口，漏进几缕昏暗的光线，即使心猿意马，教室内也没什么可吸引眼球。唯有黑板上老师那工整秀丽的白色粉笔字，经黑板映衬，犹如星星那样亮晶晶，攫住了我的视线，对老师更是敬若神明。那时候，粉笔是珍贵的，老师随身带。下课，偷偷捡起地上几个粉笔头，在黑板上模仿老师写字。耳濡目染，将这份热爱延续到家里，经常模拟当小老师。家里几个小妹妹，唯我是从，乖乖做我的学生。

那年代，多媒体还是天方夜谭，教师都是实打实地用黑板报教学。板书各有千秋，飘若浮云，更多端楷凝重，只要字写得有特色，学生都不自觉地模仿。我的高中语文老师，书法俊秀飘逸，每次写板书，犹如一次书法表演。赏心悦目之余，瞧准自己喜欢的某个字，不断临摹。有位同事说他的一个同学，上课昏昏欲睡，自从遇到一位黑板报极富美感的老师，立马精神抖擞，每天摹写，毕业后，阴差阳错做了书法老师。

我刚做老师时，乳臭未干，要想树立师威，震慑学生，粉笔字是葵花宝典。虽然我没有接受书法系统训练，但每次书写黑板报时，郑重其事，一横一竖，绝不马虎。

久经沙场，黑板报擦写的粉尘纷纷扬扬，总能制造出意想不到的效果。特别是数学老师，上课知识点多，写满了擦，擦了继续写，如此重复，上完一堂课，全身敷上一层白粉，好像刚完工的粉刷师傅，一下子沧桑许多。扑哧一笑之余，顿时让我收敛了黑板报的热度。近十来年，多媒体攻城略地，特别是高中语文课，有了内涵丰富的课件，就像傍上大款，好吃懒做，纵容了惰性。于是乎，黑板报越写越少或者几乎不写；除非上公开课，仅为课堂环节完美闭合而刻意写几个字。而学校宣传公示的黑板报早已退出舞台，电子屏幕取而代之，还有各种工作微信群如虎添翼。

但也是那段时间，我发现学生错别字越来越多，百思不得其解。几次听课，似有所悟。有了多媒体加持，上课内容更为丰富饱满。作为听课的老师，眼花缭乱，摘录听课笔记疲于应付，猜测课堂上除了少数优秀学生，其他可能囫圇吞枣。而另一次，党派送教下乡，我去小学低年级听课。没有多媒体，老师教生字时，详细示范笔画和笔顺，一笔一划，精雕细琢，学生们睁圆眼睛，屏息凝神。那节课，我沉浸其中，在欣赏黑板报时思接千载，穿越到昔日上课情景。那时慢，老师在黑板上书写，不急不缓，写字的间隙给予足够的留白，做学生的一边心无旁骛欣赏黑板报，一边消化老师传授的内容。而多媒体熏陶下的学生，虽然知识容量与日俱增，但马不停蹄叠化，没有时间细嚼慢咽，错别字在所难免，同理，知识点落实也是如此。而我长久依赖电脑码字，有几次在黑板上板书，竟然写不出正确的笔画。

那以后，我有意识少用多媒体，特别是文言文，秉持传统教育方式，要点尽量落在黑板上。在粉尘终将落定，绿漆代替昔日黑板的时代，一体机白板是完美的黑板，翻页代替擦除，便捷干净。我尝试过几次，但白板过于光滑，笔画缺少黑板上因摩擦涩行的起伏变化，写不出汉字的俊秀优美，于是又皈依黑板报。为了培养学生对黑板报的尊重，我因地制宜，利用教室后面那块黑板，鼓励学生轮流刊出黑板报，黑板报秀美的学生自然让人刮目相看。

四年前的四川南部二中，除了个别重点班配备多媒体外，其他教室一律没有多媒体。没有伞的孩子只能跑，老师的书写和表达能力锻炼得炉火纯青。一位资深优秀教师上《鸿门宴》，几笔简笔画，快速勾勒出当时兵分几路的形势地图，就此一边介绍背景，生动流畅；一边在黑板上板书要点，黑板报飘逸洒脱，各种颜色粉笔交叉使用，要点泾渭分明。十分钟开头，眉飞色舞，一气呵成，那气场，不亚于易中天百家讲坛；那图文并茂，是我从教以来遇到的天花板级别的板书，怎一个“绝”字了得。那次听课，让我更加坚定不移相信，即使当下AI赋能，教学与时俱进，但黑板报不是骯脏，仍是一场和教学共振相长的庄严艺术。

无独有偶，这次支教的学校，每个楼层走廊都设一块黑板作为公示板，告知每周工作要点，那娟秀清丽的黑板报让我望尘莫及。每次上课，从那块黑板前走过，那黑板报，犹如为我保留的年轻心跳，恐年岁之不吾与，趁机再多写几次粉笔字吧。

再多写几次黑板报字

墙根下的日影

■杨建雄

昨日雪，今日晴。天光忽转处，岁月的调色盘被打翻，泼洒出一帧褪色的旧画——那是印刷机械厂的墙根下，日光晒暖的旧光阴。

十五岁的我，正逢冬寒初至。厂房是高窗式的，玻璃蒙着经年的尘，像被岁月糊住的眼睛，冷眼看人间烟火。夏日里，热浪在车间横冲直撞，铁铸件烫得烙红掌心；冬日更甚，阳光被高窗台拦成碎金，寒气在空旷里游荡，所有铁家伙都冷得像刚从漠河冰窖捞出，指尖一碰便刺骨生疼。

入冬后的清晨，工人们总爱靠在屋檐下晒太阳。脊背贴着斑驳砖墙，像一排被岁月钉住的雕塑。那时衣裳单薄，棉袄边角磨出毛边，谁也没有多余衣衫添换，只能跟着日影一寸寸挪步，待手脚焐得透热，才懒洋洋晃进车间。

刚做学徒的我，不懂这不成立的规矩。众人倚墙晒暖，我却攥着断刃麻花钻缩在砂轮旁——怕被巡厂领导撞见，扣上“偷懒”的帽子。砂轮嗡嗡作响，火星溅在袖口烫出小洞，我只顾让钻头在铁板上开圆孔，把凹凸铁块锉得平整如镜。钢尺搭上去，连一丝光都透不过。锉刀与铁块的沙沙声里，时光悄悄溜走，掌心薄茧渐厚，手艺也在粗砺里进益。

第二个冬天，与工友熟络后，仍有人扯着嗓子喊：“小子，就你勤快！让我们晒着太阳的，怎么好意思？”我讪讪地放下工具，挨着墙根站定。老工友们东拉西扯，烟气在日光里飘成白絮，我心里却像揣了块沉铁，空落落的。

直到老师傅拍着我肩膀点拨：“知道为啥大家都爱晒太阳？咱们在厂里敲十锤，只有一锤是为自己——第一锤给书记，第二锤给厂长，第三锤给副厂长……轮完一圈，才轮到自已。”原来如此。所以大家都慢悠悠地晒，把脊梁晒透，把日子晒长。聊起哪家女儿、哪家媳妇，便来了劲头，话题滔滔不绝。提前完工无奖，延误工期不扣钱，日子像墙根的影子，被日光拉得又长又淡，淡得没了滋味。

1979年考上公职离开时，墙根下的影子已稀疏许多。厂子搞承包，车间分班组，像农村分



田到户般多劳多得。再不见人倚墙晒太阳，工人都在铸铁件前埋头清毛刺，焊花四溅映亮脸庞。有次回去，竟见原书记独自坐在那片墙根——当年工人们争抢的位置。他看见我，黝黑的脸膛突然红了，局促地搓着手。递过一支烟，两人在冬阳下默立，风卷落叶掠过脚边，谁也没提从前。

这些年每到冬日暖阳天，总会想起那排影子。它们不只是贫穷年代的散漫图景，更是时代的体温计——量过集体主义的寒，也量过改革开放的暖。那些被阳光拉长的身影，终被更长的时代影子覆盖，只在记忆里留条淡金色镶边，轻轻裹着旧时光。

如今我也到了爱晒太阳的年纪。坐在阳台躺椅上闭眼，阳光敷在脸上，恍惚又见当年的墙根。忽然懂了：当年工友们晒的何止是太阳？是晒被高窗挡住的日光，晒不属于自己的一锤又一锤，晒一场漫长安静的等待。

等什么呢？风掠过栏杆带起车鸣。抬手摸掌心旧茧，忽然笑了。阳光落在指节上，暖得像当年磨亮的钻头，亮得晃眼——原来有些温暖，是要穿过岁月的毛边，才能照见真容。

那排墙根下的影子，早化作我掌纹里的温度，在每一个有阳光的日子里，轻轻发烫。那些日子虽然艰苦，但也充满了人情味和生活的温暖。如今，虽然时代变了，但那些温暖的记忆依然在心底，提醒我们珍惜当下，感恩生活的每一份馈赠。

菜头糖

■苏康宝

在浙南，萝卜又被唤作“菜头”。这别名起得实在形象——簇茂盛的叶子下面，生长着一个或圆或扁、或红或白的茎块，着实像顶着一头浓密长发的脑袋。乡下老家的人，每逢冬月，都喜欢用菜头做一种叫“菜头糖”的食物。菜头原本与糖无半点瓜葛，可经过一番烈火与时间的熬炼，它就和糖发生了关联，从菜头变成了“菜头糖”。

菜头是乡间最大众的菜，卑微得不能再卑微。不仅人人都能种，而且人人都能吃得起，即便家里再穷，也会种上几垄，平时做菜佐饭。它生来似乎就平易近人，从不选择土壤的好坏，也不计水多水少，种子落土便能生根，从两瓣嫩芽开始，慢慢长出叶子，渐渐膨大，最终成了普通人家锅里的菜肴。难能可贵的是，无论蒸煮拌炒哪种做法，菜头总能让人百吃不厌。

乡间流传谚语“冬吃萝卜夏吃姜”，意思是冬天吃菜头的补益，堪比夏天吃姜。我虽不曾体会过这句谚语里的养生功效，却深深记得经霜之后的菜头，那真叫一个美。

眼下正是吃菜头的好季节。挨过霜冻的菜头，变得无比爽脆，咬一口，清冽的汁水直淌，可媲美梨汁，那份清甜的滋味令人回味无穷。记得少年时，冬月上山砍柴，路过别人家的萝卜地，总会顺手拔上一个带上山。等砍好柴、准备挑回家之前，用刀削掉菜头皮——经过霜打的菜头冰清玉洁，清冽的汁水亮晶晶的，光是看着就充满诱惑。一根下肚，浑身“满登登”的力气，再重的柴草都能一口气挑到家。

与生吃菜头的滋味相比，我以为最好吃的还是“菜头糖”。乡下做“菜头糖”，最佳时节是冬月，换了别的季节，做出来的“菜头糖”总少了几分醇正。九月播种，冬月收获，此时的菜头，无论水分还是甜度都属最佳状态。将从地里拔回来的菜头洗干净，放进铁锅里，倒上满满一锅水，再点燃灶膛里的柴火，菜头的蜕变之旅就这样开始了。木柴在锅底熊熊燃烧，噼啪声中锅里的水汽升腾，一股萝卜特有的暖香，很快便在厨房里弥漫开来。

世间的许多滋味，都是时间熬制出来的，“菜头糖”就是最好的例证。

灶膛里的火从下午一直燃到午夜，锅里的水轮番添加了很多次，直到菜头从先前的白色变成淡褐色，这煎熬却还得继续。时间嘀嗒，头鸡啼鸣时，再往灶膛里塞进满满一膛柴，收拾好灶头，人便可



以休息了。熬煮菜头的余火还在灶膛里静静守着，并将在黎明前悄然熄灭，它们坚守着最后的热情和努力，最终将一锅菜头变成了深褐色、绵软而带着别样清香的“菜头糖”。

时光在变，岁月在变，我对于“菜头糖”的偏爱却从未改变。生活贫穷的年代，家家户户冬月都会做一锅“菜头糖”，加少许盐，仔细装进陶罐里，保存得好的话，可储存很久。每天舀一碟出来，放在锅里用猪油翻炒一下，撒点葱花出锅，轻轻咬一口，绵软中带着些许甜咸，不浓不淡，不油不腻，老少皆宜。不知不觉间，食欲便被它打开，就着它干饭，胃好像总是填不满。很多时候，我们一不小心，竟能把“菜头糖”吃出了红烧肉的滋味。

离开乡村到城里生活后，鲜少再吃到“菜头糖”。曾经和妻子试着用高压锅煮了一次，花了一个小时却没成功，菜头没有变成深褐色，口感特别生硬，根本不是乡下土灶铁锅熬出的那种味儿。问了几位老人才得知缘由，真正的“菜头糖”，靠的是时间和慢火的耐心熬煮，只用一个小时，自然出不来期盼的那种滋味。

物质充裕的年代，谁还会惦记着“菜头糖”，谁还会记得它的滋味呢？那次去杭城，朋友得知消息，特意叫我带点“菜头糖”给他，说是想感受下小时候的味道。那晚酒桌上，我请店主按我的要求简单加工了一下“菜头糖”，端盘上桌后，微醺的朋友吃着吃着，眼里忽然泛起了泪光。我问他咋了，他哽咽了片刻，泪流满面地回答我，说是想起了从前在乡村的那些美好往事，想起了再也回不去的故乡……

那一刻，我感到十分局促和不安，因为我带来的这盘“菜头糖”，不经意间，触到了朋友心里最柔软的地方——那大概就是乡愁吧。

吹过兰亭的风

■叶蓓蕾

小寒前日，我到绍兴访兰亭。兰亭，唯一的兰亭，亦不知是多少书法爱好者的仰慕之地。

入山阴境，恍若跌入一轴青绿长卷。极目四望，唯见空山寂寂，茂林修竹，葱葱郁郁。车停至兰亭国家森林公园入口处，打开车门之时，仿佛踏进一个静谧的世外桃源。微风轻拂，带着清冽。青石板铺就的小径蜿蜒向前，路旁溪水潺潺，似在低吟古老的歌谣。那掩映在竹影下的黛瓦白墙，墙面上题写着《平安帖》：“此粗平安。修载来十余日，诸人近集，存想明日当复悉来，无由同，增慨。”墨痕爽朗，浓淡适宜，顿挫起伏，书写着生动的日常之美，字字从容，又饱含真意与深情。

在竹影摇曳里，兰亭的风是静谧的。沿着石径信步，于鹅亭碑前驻足，静观池中鹅之态。三五成群，或引吭高歌，或交颈缠绵，或俯身照水，或轻浮绿波，白露天然萌态。绕过鹅池，便是那令人心生敬仰的俯仰亭。“仰观青山苍松，俯察乐池游鱼”的旧联令人浮想联翩。仰头望去，青山苍松，傲立云霄。茅草为顶，古制平檐，蓝天白云映衬之下，俯仰亭尤显古朴典雅。倚栏凝眸，那穿亭风，裹着山林之气息，携着岁月之柔情，轻轻拂过耳际，仿佛与人低语。闲步曲径，点点残荷迎送，水面波光闪烁，实乃一卷典雅清丽的江南写意画。

声音不知从何处传来。叮咚作响的泉水，似是音符在跳跃；古琴清越之音，悠悠传入耳畔。我循声而去，沿着蜿蜒的小径探寻，只见一座亭门口汇聚一众游人，原来正在行“背诗”之乐。目光渐敛，微微抬首，“流觞亭”几字赫然入目，心下自是一喜。

一条水渠敞向远方，溪水潺潺流淌，大大小小的溪石错落两侧。轻轻落座于蒲团之上，恍惚间，我似是化作了东晋永和九年三月的一缕清风，与四十二位文人雅士相聚于此，共赴那场流传千古的“曲水流觞”之会。彼时，春和景明，惠风和畅，诸位雅士围坐于溪水两岸，将盛满酒的觞放入溪中，任其顺流而下。觞停于谁面前，谁便取杯饮酒，吟诗作赋。在这兰亭之中，听溪水潺潺，观云卷云舒，以笔墨为媒介，尽情抒发心中所感。那些文字，如同一颗颗璀璨的星辰，于历史长河中闪耀着永恒的光芒。“曲水流觞”之场面，是何等的风雅！王羲之醉眼朦胧，酒酣兴浓之际，一气呵成，挥毫写就那被誉为“天下第一行书”的《兰亭集序》，布局参差多变，而又浑然一体。

“永和九年，岁在癸丑，暮春之初，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，修禊事也。群贤毕至，少长咸集。此地有崇山峻岭，茂林修竹；又有清流激湍，映带左右，引以为流觞曲水，列坐其次……”实乃妙文矣，在墨香里见竹影婆娑，聆听溪水之响，鼻尖嗅到三月里空气中的微甜。那字迹，如行云流水，潇洒飘逸；似龙飞蛇舞，气势磅礴。每一笔画，无不饱含着对生命的讴歌，对自然的赞美……书法与文字竟然可以如此于笔墨间曼舞，难怪《书谱》中赞其曰：“或重若崩云，或轻如蝉翼；导之则泉注，顿之则山安；纤纤乎似初月之出天涯，落落乎犹众星之列河汉；同自然之妙有，非力运之能成。”岂止是三月天，《兰亭集序》本就自带一份醉意，无论何时读到它，定会情不自禁地生出微醺感，好像做着永远不愿醒来的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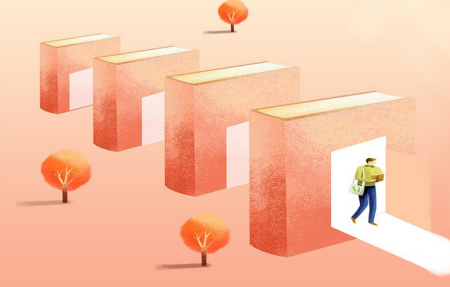
千百年来，文人墨客对其无不顶礼膜拜，多少后人临摹，终是难以企及。据说，连王羲之自己亦是不可重来，不可复制。在这兰亭的风中，我仿佛听到了历史的回声，唐太宗李世民对王羲之的《兰亭集序》推崇备至，命人临摹数本，分赐亲贵近臣，最后它亦成为唐太宗李世民死也要带走的殉葬品，而后更是留下了康熙和乾隆两位皇帝临摹与题写的“爷孙碑”。

如今，置身于这兰亭之中，我感受着兰亭的风，感同身受着彼时文人心之境。“仰观宇宙之大，俯察品类之盛，所以游目骋怀，足以极视听之娱，信可乐也。”千年之前王羲之的感慨随风而来，这兰亭的风呀，见证了那场文化盛宴，亦见证了中华书法艺术的辉煌。

流连于兰亭，此时在青檐蓝天之下，我手持一张“抬头见喜”的红笺，心中满是欢喜。这兰亭的风，是风雅的，它承载着千年的文化底蕴，仍然带着那份独特的魅力，与我相遇于绍兴的冬日。

几近黄昏，风送我至出口。回眸，兰亭的一切渐渐隐去，唯有耳畔的风声依旧，传递着历史的温度，散发着文化的芬芳。

“讲文明 树新风”公益广告



阅读是获取知识，提升自我的途径， 而不仅为了休闲娱乐。

瑞安市委宣传部
瑞安融媒体中心
瑞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